

第2期

横滨市儿童贫困对策相关计划

2022年度～2026年度

横滨市



关于“第2期横滨市儿童贫困对策相关计划”

1 计划的制定背景

(1) 国家关于儿童贫困的治理举措

为了确保儿童的未来不受其出生和成长环境限制，打造促使贫困状态的儿童能够健康成长的环境，同时确保均等的教育机会，国家施行了《关于推进儿童贫困对策的法律》(2013年法律第64号)。5年后，国家于2019年6月颁布了《关于推进儿童贫困对策的法律部分修改法律》(2019年法律第41号，以下简称“改正法”)，并于当年9月正式施行。

【改正法的主要要点】

- ◆ 为充实目的的内容，明确记载以下事项
 - 对策不仅着眼于儿童的未来，还应注重解决“现在”的问题
 - 为了消除贫困，应根据儿童权利条约的精神推进执行
- ◆ 为充实基本理念的内容，明确记载以下事项
 - 应根据儿童的年龄等特征，确保儿童的意见获得尊重，儿童的最佳利益获得优先考虑，促进儿童的健康成长
 - 应根据儿童的状况，尽早采取综合性活动举措
 - 应考虑到贫困的背后存在各种社会因素

此外，根据改正法内容，于2019年11月对2014年8月制定的《儿童贫困对策大纲》进行了修改，新的大纲(以下简称“新大纲”)通过了内阁决议。作为“儿童贫困的相关指标”，新大纲中追加了“有过无钱购买食品或服装的经历”等新的内容，并继续揭示了为促使指标改善的重点举措。

(2) 儿童贫困率

所谓儿童贫困率，根据OECD标准，是指17周岁以下儿童中等价可支配收入^{*1}未达到贫困线^{*2}的儿童比率。

根据厚生劳动省的公布数据，2018年日本全国的儿童贫困率为13.5% (按照新标准^{*3}，为14.0%)，大约7名儿童中，有1名尚未达到平均生活水准的一半，处于相对贫困状态。



资料来源：厚生劳动省《2019年国民生活基础调查》

*1：家庭收入中扣除税金、社会保险费等费用后的实际入账收入除以家庭人数的平方根后调整计算得出的所得

*2：使用国民生活基础调查数据，将等价可支配收入从低向高排列，计算得出平均值，该平均值的一半金额为贫困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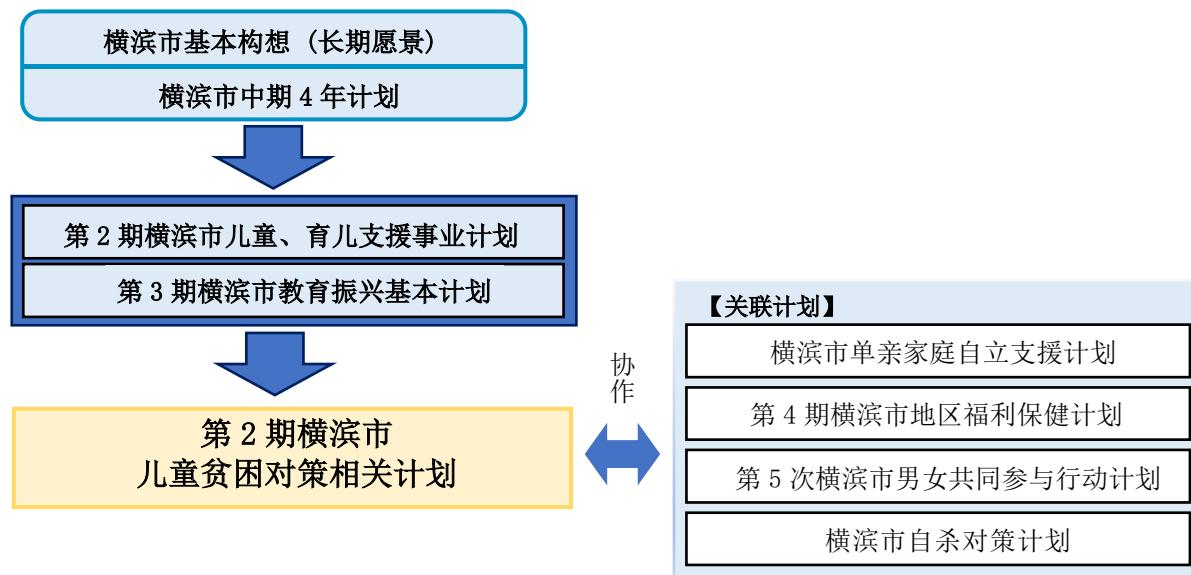
*3：根据2015年修改制定的OECD所得定义的新标准(除去原有的扣除项目，从可支配收入中再减去机动车税及企业养老金的缴费、赡养费等项目后得出的金额)计算得出的儿童贫困率

2 计划的宗旨

为了防止儿童因出生和成长环境遭遇生活、升学机会的差别，导致将来的选择减少，发生贫困的连锁反应，本市将进行计划的制定工作，确保贯彻执行高实效性举措，并构筑可切实进行支援的机制。

3 计划的定位

本计划依照《关于推进儿童贫困对策的法律》，根据 2019 年国家制定的《儿童贫困对策大纲》，同时基于《横滨市中期 4 年计划》和《第 2 期横滨市儿童、育儿支援事业计划》、《第 3 期横滨市教育振兴基本计划》中的课题背景和基本思路，整理了有益于儿童贫困对策的活动措施，明确了未来 5 年间的应开展举措。



4 计划期间

计划期间为 2022 年度至 2026 年度的 5 年。

5 计划的对象

包括出生前至大学等教育机构毕业后自立支援在内，年龄大致在 25 岁之前，正处于贫困状态，或因监护人的疾病、残疾、单亲家庭等因素，容易陷入困境的儿童、青少年及其家庭。

1 关于掌握儿童贫困的相关实况

(1) 关于掌握儿童贫困的相关实况

- 2020 年度，本市以市内居住的 5 岁儿童监护人（4,000 人）、小学 5 年级儿童及监护人（各 4,000 人）、初中 2 年级儿童及监护人（各 4,000 人）为对象，实施了儿童及其家庭生活实况相关问卷调查（市民问卷调查）。此外，对在日常工作中接触众多儿童及相关家庭的区政府、学校、设施、NPO 法人等相关人员实施了听取调查。

(2) 关于收入类别的定义

- 本次调查以令和元（2019）年国民生活基础调查为参考，对本次调查的统计结果设定了 3 项独自的类别。

收入类别 1：不同人数家庭分别计算得出的可支配收入大致低于全国贫困线的家庭

收入类别 2：不同人数家庭分别计算得出的可支配收入大致达到全国贫困线，但未超过平均值的家庭

收入类别 3：不同人数家庭分别计算得出的可支配收入大致超过全国平均值的家庭

家庭人数 ^(注)	收入类别 1	收入类别 2	收入类别 3
2 人	不足 175 万日元	175～不足 345 万日元	达到 345 万日元
3 人	不足 210 万日元	210～不足 420 万日元	达到 420 万日元
4 人	不足 245 万日元	245～不足 485 万日元	达到 485 万日元
5 人	不足 275 万日元	275～不足 545 万日元	达到 545 万日元
6 人	不足 300 万日元	300～不足 600 万日元	达到 600 万日元
7 人	不足 325 万日元	325～不足 645 万日元	达到 645 万日元
8 人	不足 345 万日元	345～不足 695 万日元	达到 695 万日元
9 人	不足 365 万日元	365～不足 735 万日元	达到 735 万日元

(3) 关于调查结果的表示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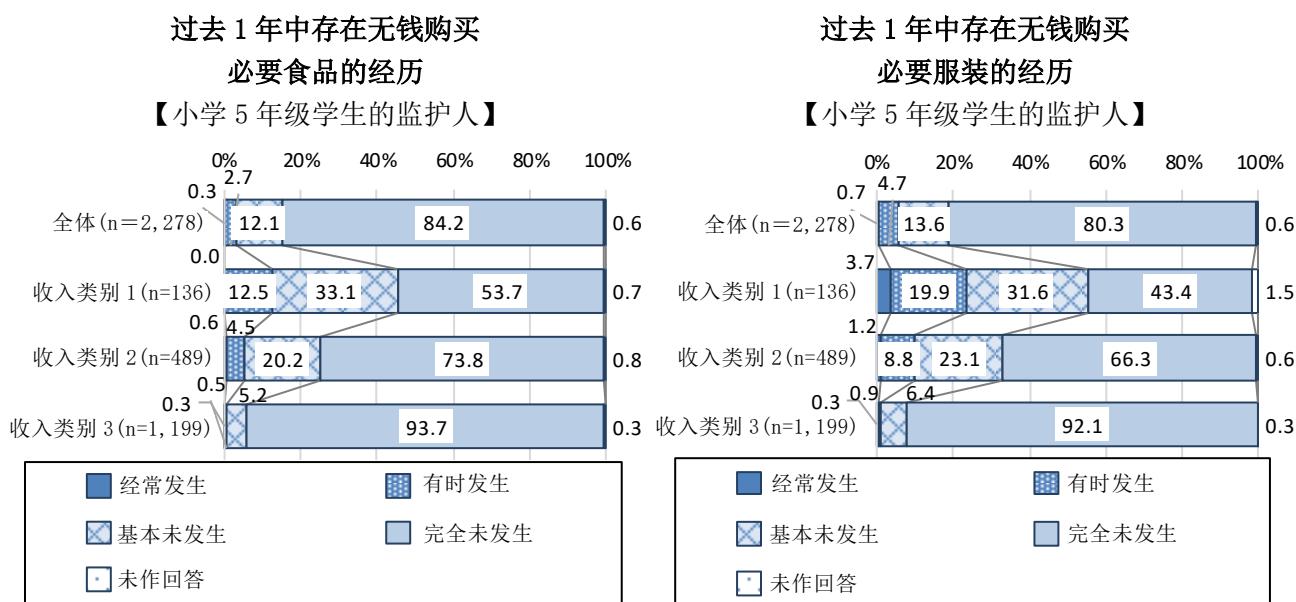
- 回答结果以各项提问的回答人数（n）为基数，显示所占百分比（%）。此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因此各项的合计可能不为 100.0%。
- 本次调查中的单亲家庭是指在本次调查中回答“属于”单亲家庭的家庭群体，包括丧偶、离别、未婚、分居家庭。此外，处于事实婚姻状态，但未办理婚姻登记，则不属于“单亲家庭”。
- 双亲家庭等：回答“不属于”“单亲家庭”的家庭群体。

2 儿童及家庭面临的课题

通过开展掌握实况的调查等活动，已了解到存在以下课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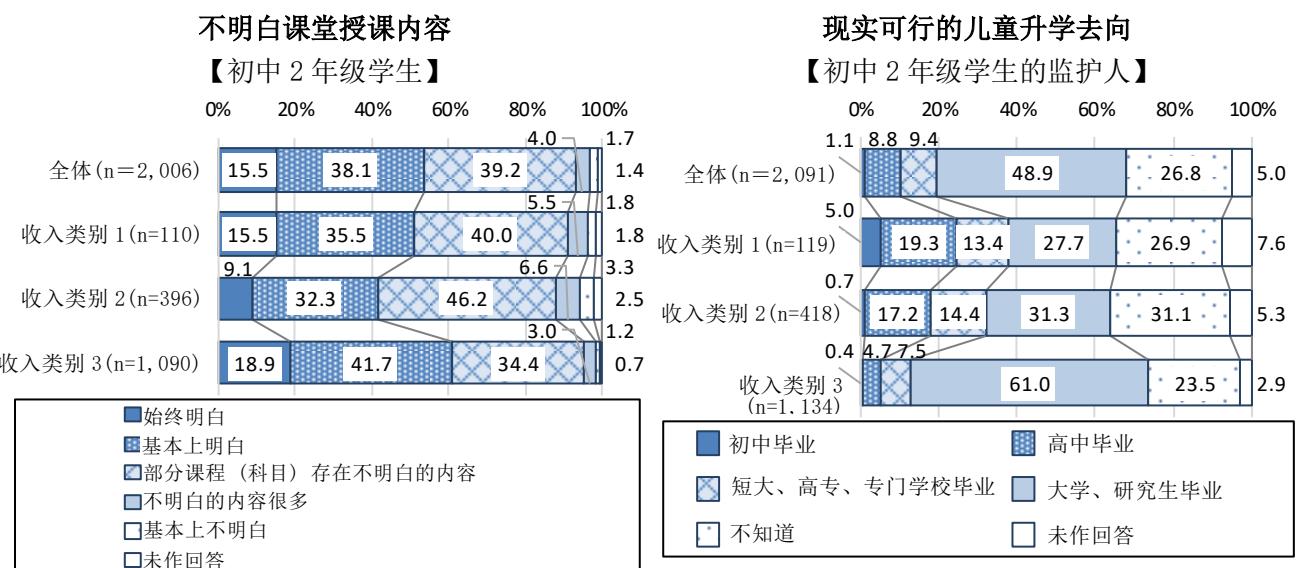
(1) 经济窘迫造成的影响

- 经济窘迫不仅会造成无钱购买生活必需品等生活方面的差异，还会造成无法享受医疗服务等健康差异，以及丧失精神宽裕等其它各种影响。此外，如希望确立经济基础，确保稳定的工作是不可或缺的因素，但单亲家庭往往处于工作不稳定的状态，该类因素导致生活穷困的风险正越来越高。
- 为了构筑可促使所有家庭安心育儿的环境，确保稳定生活的经济支援及确保自立的就业支援、解决多样性保育和教育需求、减轻育儿不安及负担心理的抚养支援等措施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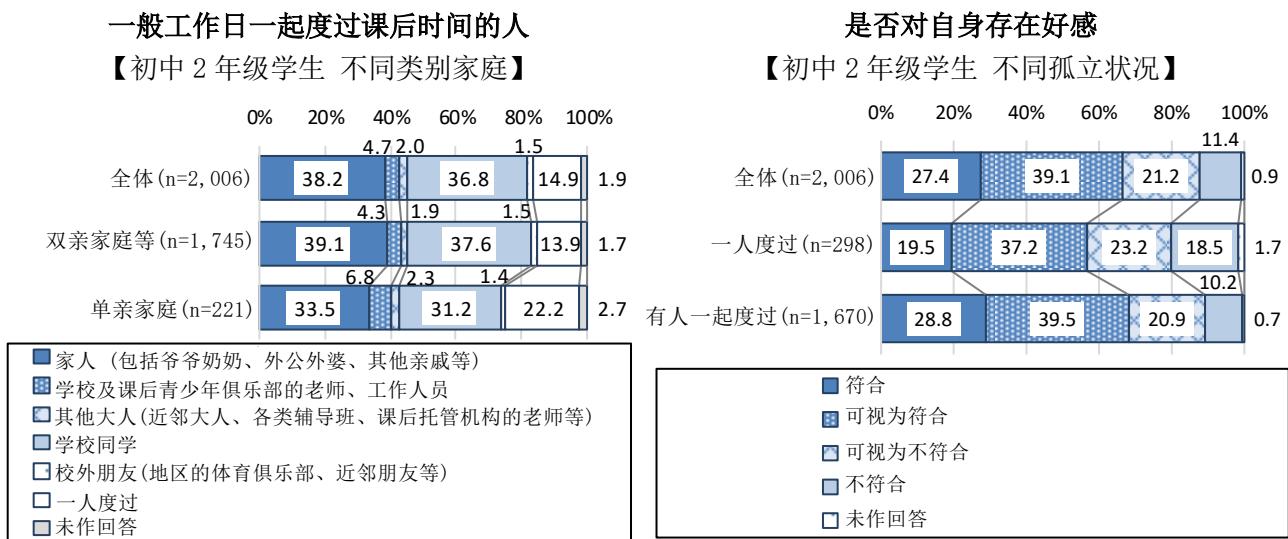
(2) 儿童学力及升学机会的差异

- 经济窘迫家庭因家庭环境及监护人抚养能力不足等因素的影响，该类家庭的儿童面临生活、学习习惯的缺陷及升学费用不足等问题，造成可选择的未来规划不多等状况。
- 需要向所有儿童采取中小学阶段确保自立的基础学力提升举措，并和地区社会开展合作，推行课后学习支援。此外，对于在面临经济状况课题及抚养环境课题的家庭中生长的儿童，需要提供生活、学习支援，并采取发放奖学金，充实升学支援等举措。



(3) 儿童的孤立及自我肯定感的低下

- 课后独自一人度过的儿童容易孤立，往往缺乏自信，呈现出自我肯定感较低的状况，往往挑战困难的能力较弱。
- 可以认为，可供儿童安心度过课后时间、与各种世代建立纽带的家庭、学校以外的容身之处具有越来越重要的意义。需要行政部门更加尊重地区的主体性，同时为地区活动提供更多的支持。



(4) 未获支援，或难以获得支援的儿童及家庭

- 在面临困难的儿童及家庭中，有一部分不知道存在必要的支援制度，或不明白如何办理手续、当事人及其家人不认为自身属于支援对象、不希望与地区建立纽带关系，或不希望利用支援制度。
- 在进行支援及监管时，需要尊重、贴近儿童及监护人的意愿，促进支援的开展。监管人员队伍的扩大举措、每一位支援活动参与人员的感性和水平的提升举措，将具备非常重要的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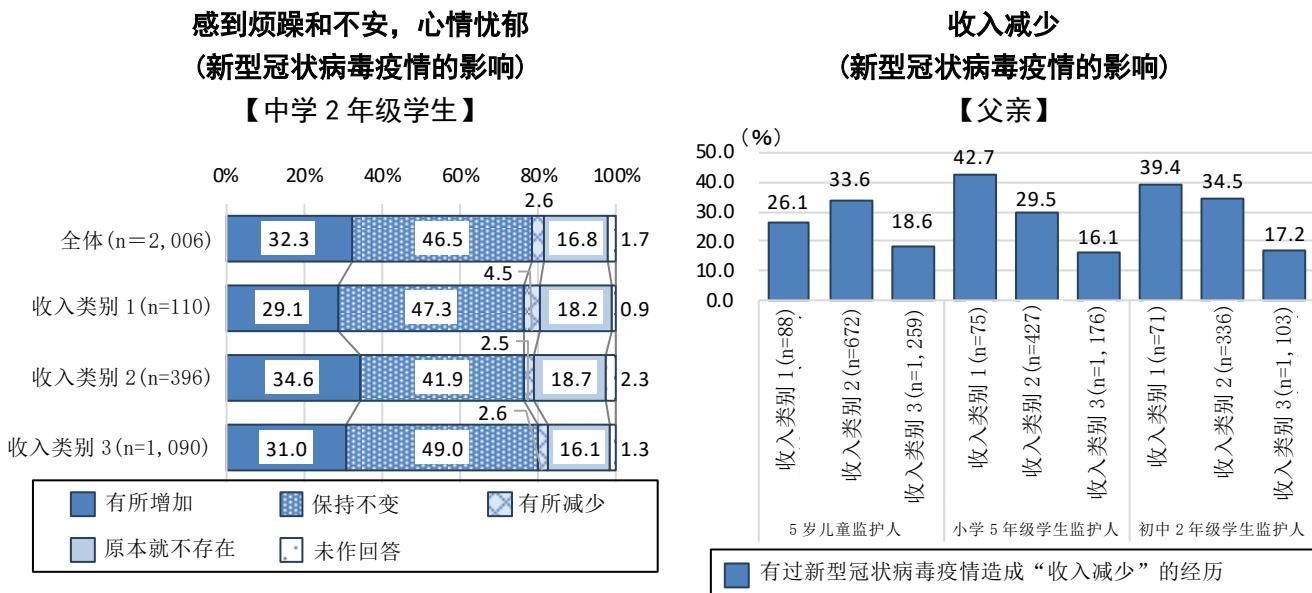
(5) 儿童贫困问题背后的各种社会因素

- 儿童贫困的背后，可能存在儿童及家庭面临的各种社会因素，例如与配偶的离别、丧偶、虐待、监护人的疾病或残疾、外国国籍导致的语言不畅等。这些因素可能相互影响，状况复杂。
- 儿童及家庭所面临的课题并不单一，在推进儿童贫困对策的过程中，需要采取贴近个体的多面性支援。



(6)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

- 受疫情规模扩大导致的失业及劳动时间减少等因素的影响，收入出现减少，因经济原因，无法购买食品及服装、生理用品等必需品的家庭可能出现增加。此外，无论家庭经济状况等因素处于怎样的状态，疫情对儿童的学力及生活习惯、精神状态均出现了影响。
- 需要继续充实教育、福利、育儿支援等综合举措的内容，同时关注社会形势，随时开展活动举措的研究，并充实各项举措的内容。



关于在低于全国“贫困线”家庭生活的儿童比率

- 使用市民问卷调查得到的数据，根据国家计算相对贫困率时使用的国民生活基础调查，将等价可支配收入额平均值的一半，即“贫困线”作为标准，按照问卷调查对象的不同学年，分别计算出本市市内生活水准低于全国贫困线的儿童比率。
- 根据计算结果，本市市内生活水准低于全国贫困线的儿童比率，5岁儿童为6.1%，小学5年级学生为7.8%，初中2年级学生为6.9%。
- 此外，关于“有儿童的现职家庭，包括了单亲家庭的家庭成员中，家庭生活水准低于贫困线的人所占比率”，有5岁儿童、小学5年级学生、初中2年级学生的家庭分别为38.6%、39.2%、28.2%，单亲家庭的状况依然不容乐观。

指标	本次调查(2020年度)		【参考】 上次调查(2015年度)	
	2019年度收入		2014年度收入	
各家庭儿童中，在低于贫困线家庭中生活的儿童比率	5岁儿童	6.1%	0~不足24岁的儿童、青少年	7.7%
	小学5年级	7.8%		
	初中2年级	6.9%		
	全体调查对象	6.9%		
有儿童的现职家庭，包括了单亲家庭的家庭成员中，家庭生活水准低于贫困线的人所占比率	5岁儿童	38.6%	45.6%	
	小学5年级	39.2%		
	初中2年级	28.2%		
	全体调查对象	35.3%		

注：在进行第1期计划的制定过程中，于2015年度实施的市民问卷调查，其对象为有0岁至24岁儿童、青少年的家庭监护人，与本次调查存在对象年龄类别等细节的不同，无法进行单纯比较。

注：“各家庭儿童中，在低于贫困线家庭中生活的儿童比率”是以计算全国相对贫困率时使用的贫困线为标准计算得出的数据，非使用本市室内家庭收入额、收入分布重新制定贫困线计算得出的横滨市内相对贫困率。

根据本市儿童贫困状况及课题，关于本市所制定的5年计划期间的基本目标、措施推展之际的基本思路和活动举措体系等事项，进行了如下整理。

我们争取将“横滨”打造成一个能让创造横滨未来的儿童、青少年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和潜力，并培养其开拓富足幸福生活的能力、以及共同创建温馨社会的能力的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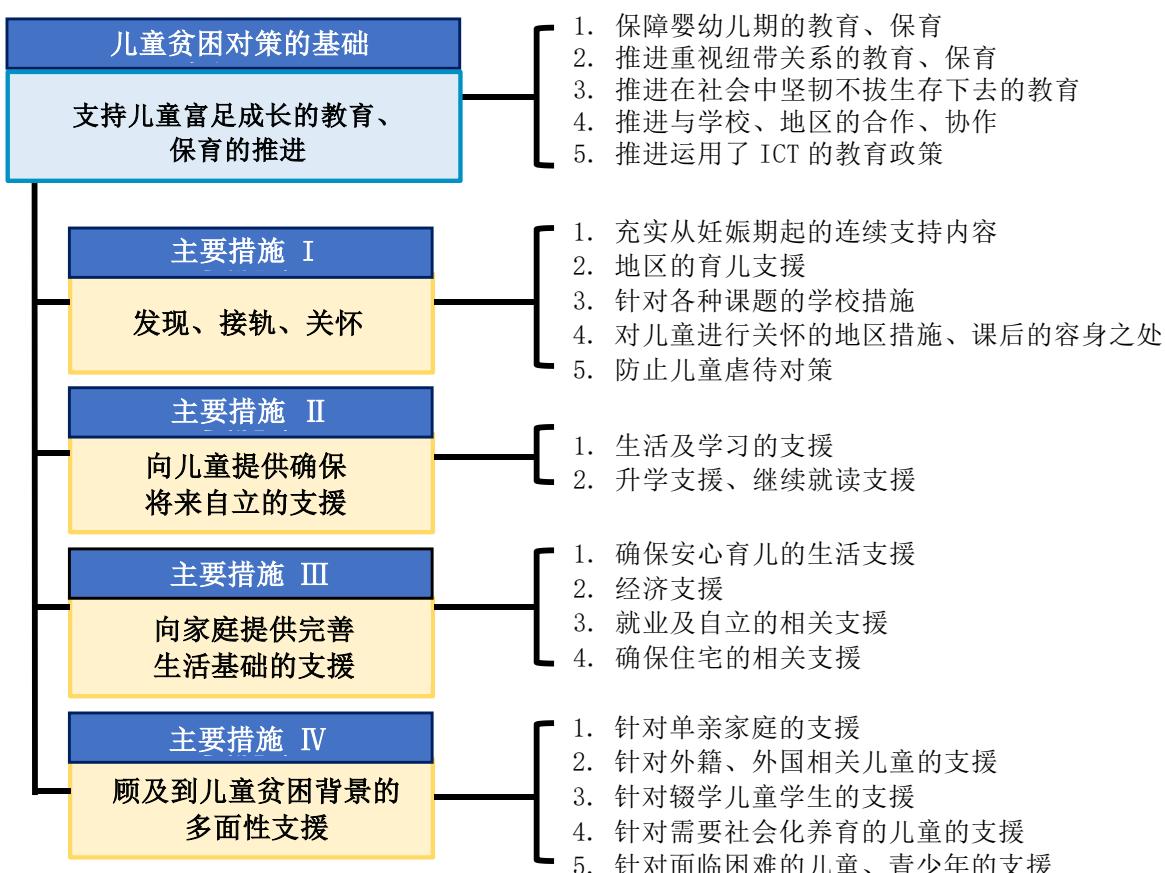
我们将创建一个不受限于出生和成长环境，可以保障教育、保育的机会和必要的学力，掌握坚韧不拔生存下去的能力的环境，使儿童、青少年能茁壮成长，成为自立自足的个人。

我们必须防止儿童因出生和成长环境遭遇生活、升学机会的差别，导致将来的选择减少，发生贫困的连锁反应，

在和国家、县之间分担任务的基础上，作为一个与儿童及家庭在众多场合下直接关联的基本自治体，我们推展具有高实效性的措施并打造一个支持切实到位的机制。

活动的视点

- 1 隔断贫困的连锁反应
- 2 构筑从妊娠期、产期起持续的支持体制
- 3 针对儿童贫困背后的各种社会因素，充实相应的支持内容
- 4 依靠社会整体力量，推进执行儿童贫困对策



计划进度情况的掌握

根据计划，推进执行相关措施，立足于是否已完善环境，可促进实现计划基本目标这一视点，在第2期计划中也根据儿童的成长阶段等事宜设定目标值，作为掌握计划进度情况的一种手段。

对象	指标	最近的现状值	目标值 (2026年度)
妊娠期	妊娠申报中，妊娠11周内申报的比率	96% (2020年度)	96%以上
学龄前	等待进入托儿所等的儿童的数量	16人 (2021年4月)	0人 (每年4月)
学龄前、小学生	确保幼儿期的保育、教育和小学教育 顺畅衔接的教学计划的实施率	81.7% (2020年度)	93.6%
小学、初中生	贴身型生活支援活动的实施场所数量	17处 (2020年度)	24处
	课后学习场所活动实施学校数量	小学29所 初中59所 (2020年度)	小学35所 初中147所
	学校社工提供支援后， 儿童学生状况实现改善的比率	82.3% (2020年度)	80%以上
初中生	生活保障家庭儿童的高中等的升学率 (高中等的升学学生数量/毕业生数量)	97% (2020年度)	99%
高中生	市立高中的继续就学率 (毕业生数量/入学学生数量)	94% (2020年度)	96%以上
	市立高中毕业时的未来规划(升学/就业)决定率 (未来规划决定人数/毕业生数量)	99.7% (2020年度)	99%以上
需要社会化养育的 儿童	针对毕业后儿童的持续支援计划的制定比率	54% (2020年度)	70%
面临困难的青少年	通过青少年自立支持机构的持续支援，体现状态稳定、改善的人数	88% (其中出现改善的 比率为32%) (2020年度)	90%以上 (其中出现 改善的比率 32%以上)
单亲	制定了就业支援计划的人中，已实现就业或正在开展 求职活动的人的比率	86% (2020年度)	90%以上

儿童贫困对策的基础——推动支持儿童富足成长的教育、保育工作

关于儿童贫困对策的基础

- 我们认为，教育、保育是针对所有儿童，包括因经济窘迫等因素而容易遭遇困难状况的儿童，所开展的一项活动，在该项工作中，培养儿童所需的能力，是儿童贫困对策的基础。
- 所有儿童无论家庭处于怎样的状况，均可享受优质教育、保育服务，从而培养儿童坚韧不拔的生存能力，确保健康发育，成长为能够自立的个人。

主要活动措施	概要
1 婴幼儿期的教育、保育的保障	<p>【确保保育、幼儿教育的场所】为了满足多样性保育、教育需求，将最大程度运用现有的保育、教育资源。在此基础之上，建设完善必要的认可保育所等设施，为降低等待进入托儿所等的儿童数量，切实开展保育、幼儿教育场所的建设。</p> <p>【确保承担保育、幼儿教育工作的人才】为了推进保育所、幼稚园、认定儿童园等设施的人才确保工作，从“录用”和“降低离职”这两方面提供支持。在“录用”方面，开展保育士就职面试活动、职场参观活动及对幼稚园就职招聘活动的辅助等活动。在“降低离职”方面，采取住宅补助、改善待遇、派遣顾问等手段，进行可确保保育工作者舒适职场环境的构筑等工作。</p> <p>【提升保育、幼儿教育的质量】以市内所有保育、教育设施为对象，开展各职种、各工龄的培训，从而实现专业性的提升。此外，推进开展运用了“横滨☆保育、教育宣言～珍惜婴幼儿的情操～”内容的各项举措，以此形成对教育工作中方向性的共识，从而确保维持、提升保育、幼儿教育的质量。</p>
2 推进重视纽带关系的教育、保育	<p>【幼稚园、保育所、认定儿童园与小学的顺畅衔接】在幼儿、保育、小学教育交流活动中，通过儿童之间的彼此交流及职员的交流。推进相互理解，同时以幼儿、保育、小学合作推进地区为中心，在幼儿教育设施及小学开展对“幼儿期结束之前应养成的理想姿态”形成理解、共享的培训，以及对幼儿教育设施要录形成理解、进行操作的相关培训，力争实现保育、幼儿教育和小学的顺畅衔接。</p>
3 推进在社会中坚韧不拔生存下去的教育	<p>【致力于使每个人能自立的基础学力的提升】通过每人配发1台终端，运用指导者专用数字教科书等的ICT手段，开展学习活动；提升小学低年级的“阅读能力”；在小学高年级采取部分课程分担制。开展类似相关举措。</p> <p>【推进人权教育】为实现“任何人”可“安心”“富足”生活的学校建设，促进儿童学习与他人的纽带，培养重视自己和他人的精神，将推进开展人权教育。教职员将不断反省自身的意识，打造人权感性，提升人权意识。通过日常课程及教育活动的改善，确保儿童可安心参与学习，通过可体会到“成功”、“领悟”、“快乐”的体验，不断提升自尊意识及人权意识。</p>
4 推进与学校、地区的合作、协作	<p>【推进学校运营协议会的设置工作】在学校运营中落实地区需求，为促使学校、家庭、地区、社会形成整体，实现更优质的教育，更加深入开展“学校运营协议会”的设置工作，供监护人、地区居民持有一定权限和责任，参与学校运营。</p>
5 推进运用了ICT的教育政策	<p>【推进GIGA学校构想】运用ICT，同时尊重儿童学生的多样性，实现不让任何人掉队的“个人最佳学习方式”，珍视儿童学生的学习及与地区广大居民之间的纽带，实现“与地区接轨的合作性学习”。通过GIGA学校活动，为每一个儿童学生配备终端，为了避免因临时停课等原因，将终端带回家时家庭的经济状况造成学习机会的差异，对于就学援助家庭中不具备上网环境的家庭，提供无线路由器的出借服务。</p>

主要措施 I 发现、接轨、关怀

措施的方针

- 从妊娠期至学龄期、青少年期面临困难的儿童、青少年、家庭与保育所、幼儿园、学校、地区、区政府等的各种日常接触点和来往中尽早发现问题，通过充实相关机构的网络，使其与支援尽早接轨。
- 与儿童、家庭相关的各种居民通过接近并关怀地区中面临困难的儿童、青少年、家庭，打造一个防止孤立、可以安心生活的环境。

主要活动措施	概要
1 充实从妊娠期起的连续支持内容	<p>【横滨市版育儿世代综合支援中心提供的支援】区福利保健中心和地区育儿支援据点发挥各自的优势与网络，开展更进一步的合作、协作，作为“横滨市版育儿世代综合支援中心”，从妊娠期起提供连续支援。此外，作为中心的职能，在区福利保健中心配置母子保健协调员，尤其是以母子健康手册交付时至产后4个月期间为中心，对持续性咨询体制进行充实，同时进行母子保健服务的使用介绍等活动，争取减轻孕妇及抚养者的不安、负担。</p> <p>【怀孕、出产咨询支援事业】进行“怀孕 SOS 横滨”的运营，供意外怀孕等对怀孕、出产存在不安、烦恼的居民随时通过电话、电子邮件进行咨询，对怀孕早期起的咨询支援进行充实，同时促进对安全怀孕、出产等的支援。</p>
2 地区的育儿支援	<p>【地区育儿支援据点事业】各区建有1处（卫星设施设置区为两处），是从妊娠期可利用的地区育儿支援的核心设施。这里提供亲子玩耍、交流的场所，提供育儿咨询及育儿相关信息，构筑育儿支援相关居民的网络，培养育儿支援相关人才，并开展地区内儿童相互托管的促进等活动。此外，对于未利用据点的亲子，进行据点外支援等的积极关照、育儿社团的活动支援、地区内育儿支援的宣传等活动。</p> <p>【亲子集会广场事业】主要通过NPO法人等市民活动团体的运营，利用公寓房间及商店街的空闲店面等资源，提供可供亲子轻松集会、交流的场所，并进行育儿相关咨询、育儿信息等的提供。此外，在部分亲子集会广场，以平常一直利用的儿童为对象，运用广场空间，提供临时托管服务。</p>
3 针对各种课题的学校措施	<p>【充实儿童学生支援体制】对于霸凌等各种课题，为了确保能够及早发现、及早应对、及早解决，对儿童支援专任教师及学生指导专任教师的体制进行强化，同时为了进行组织性判断、对应，由校内霸凌防止对策委员会定期实施个案研究会。</p> <p>【推进学校社工的运用及强化培养体制、强化与相关机构的合作】为了解决多样化的儿童课题，形成校内体制的强化，以及构筑与学校、相关机构间合作关系，强化、推进运用能够从福利方面提供支援的学校社工制度。此外，组织各校的巡视，强化能够更加合理应对学校需求的学校社工培养体制，开展支援质量的提升、标准化措施。并且，构筑与区政府、儿童咨询所、社会福利协议会、地区护理广场等相关机构的网络，通过向面临困难的家庭提供支援，为儿童的健康成长提供支持。</p>
4 对儿童进行关怀的地区措施、课后的容身之处	<p>【课后儿童培育事业】为了向所有儿童无偿提供“游戏场所”，并以留守儿童儿童等为对象，提供“生活场所”，利用小学设施设立的课后青少年俱乐部，并立足于地区理解和协助基础之上，通过利用民间设施等向留守儿童儿童等提供“生活场所”的课后儿童俱乐部等设施，进行课后安全、安心容身之处建设，培养儿童的自主性和社会性，同时实现健全成长。</p> <p>【地区中的儿童容身之处建设】为了确保儿童食堂等地区的自主性活动能够向儿童提供安心的容身之处，发现面临困难的儿童并提供关怀，为身边地区的容身之处建设提供支援。</p>
5 防止儿童虐待对策	<p>【构筑完善“儿童家庭综合支援据点”】根据《儿童福祉法》，完善各区儿童家庭支援课的据点职能，由区政府强化针对需要儿童保护支援的儿童、家庭的咨询与支援。</p> <p>【神奈川儿童家庭 110 咨询 LINE】为了确保儿童本人及监护人可随时关于亲子关系及家庭烦恼、育儿不安等问题提出咨询，横滨市与神奈川县、川崎市、相模原市、横须贺市共同进行“神奈川儿童家庭 110 咨询 LINE”的运营，在神奈川县全域开展儿童虐待的预防、及早发现、及早应对。</p>

主要措施Ⅱ 向儿童提供确保将来自立的支援

措施的方针

- 向抚养环境等存在课题的儿童提供生活支援及确保高中升学的学习支援，通过地区内的多样性体验活动等举措，使儿童掌握将来实现社会性、经济性自立的必要知识、能力及社会意识等素质。
- 通过学校及区政府实施的咨询支援及奖学金等的经济性支援，帮助儿童实现继续就学及希望的未来规划。

主要活动措施	概要
1 生活及学习的支援	<p>【贴身型生活支援事业】关于监护人存在疾病或处于生活窘迫状态，抚养环境存在课题，需要支援的家庭，为确保该类家庭中的中小学生养成良好的餐饮、刷牙等生活习惯及作业等学习习惯，提供必要的支援。</p> <p>【课后学习场所事业】以难以在家庭中学习、未充分掌握良好学习习惯的小学生、初中生为对象，以大学生和地区居民等为中心，在课后等时间提供学习支援，争取实现学习习惯的巩固及基础学力的提升。</p> <p>【贴身型学习支援事业】为了防止发生贫困的连锁反应，向初中生提供学习支援，确保其升入对于将来自立具有重要意义的高中等教育设施。此外，对于未进入高中等教育设施学习的儿童及其他高中适龄群体，为了拓展其未来选择，帮助实现自立，将举办讲座，并提供容身之处等方面的支援。</p> <p>【充实地区内的体验及学习机会】在儿童食堂等地区的容身之处提供食育体验及学习机会，并在儿童游乐园、青少年关联设施等处，通过促使儿童进行自然、科学、社会体验等多样性体验及与各种世代的交流，争取实现环境的充实，帮助养成自我肯定感及将来自立的能力。</p> <p>【向就学援助等对象者提供初中校餐的午餐支援】关于向就学援助等对象者提供的初中校餐支援，将全年实施，以便确保需要的学生都能享受到支援。</p> <p>【针对面临困难的学生的支援事业（欢迎咖啡厅）】在横滨综合高中，与民间团体合作，在校内设置贴近学生的容身之处，向面临烦恼及课题的学生提供咨询支援，并开展“欢迎咖啡厅”活动，帮助学生进行职业规划。</p> <p>【针对青年护理者的支援】日常进行原本应由大人承担的家务活及家人的护理，这样的儿童称为“青年护理者”。对于这些“青年护理者”，本市将实施调查，了解实况，并于相关机构进行合作，为提供适当的支援而采取必要的举措。此外，本市将制定宣传册，举办促进理解的论坛活动，向市民及学校、相关机构进行宣传、教育，以便提升社会认知度，帮助及早发现容易被忽视的青年护理者。</p>
2 升学支援、继续就读支援	<p>【教育支援事业】在各区生活支援课配置教育支援专员，针对生活保障家庭的初中生和抚养者，通过家庭访问等手段，提供就学相关的各种制度及生活保障制度的相关信息，刺激升学意识，关于各种咨询机构的使用提供支援，并关于升学、就学提供支援。同时，还将关于高中等教育机构升学后的后续教育提供支援，向高中适龄群体提供支援，拓展确保将来自立的选择，防止发生贫困的连锁反应。</p> <p>【高中奖学金事业】向因经济原因除以完成高中学习的成绩优秀学生发放奖学金。此外，向市立高中定时制课程在籍的在职学生发放教科书购买费。</p> <p>【就学支援金、重新学习支援金】对于满足收入条件的家庭，将被批准获得就学支援金，该支援金将用于支付高中等教育机构的在学学生的学费（一部分）。此外，如从高中等教育机构中退后希望返回高中等教育机构重新学习，即使已超过就学支援金的发放期间，在毕业前的期间（最多两年），如果获得重新学习支援金的批准，则可以获得同样的支援。</p> <p>【高等教育的学习支援制度※】为了避免具备学习意愿的学生因经济原因而放弃大学等教育机构的升学、升级，自2020年4月起，在国公立大学等制度的对象校实施了高等教育的学习支援新制度。该制度包括学费等费用的减免及无偿还义务奖学金的扩充。本市作为制度对象校横滨市立大学的设立主体，负担了学费等费用的减免所产生的相关经费。</p> <p>此外，关于国立大学及私立大学，如果属于制度对象校，则由国家负担该校的学费等费用的减免所产生的相关经费。是否属于制度对象校，可通过文部科学省官方网站或相关学校的官方网站等手段进行确认。</p>

※该措施的对象为就读于大学等教育机构的学生。

主要措施III 向家庭提供完善生活基础的支援

措施的方针

- 开展能够解决育儿家庭各种需求的临时保育活动，以及向育儿方面存在不安和课题的家庭提供支援，从而减轻监护人的身心负担，完善可安心育儿的环境。
- 向生活基础较弱的家庭提供经济支援及就业支援，促进家庭的自立。

主要活动措施	概要
1 确保安心育儿的生活支援	<p>【解决多样性“保育、教育”需求】通过在保育所等处确保临时保育及婴幼儿临时托管、病中儿童、病后儿童保育等多样性保育、教育场所，争取解决监护人的多样性工作方式需求，减轻对于育儿的不安感和负担感，从而为儿童的健康成长提供支持，为养育儿童的监护人提供支援。</p> <p>【产前产后的帮手派遣事业】向家务活、育儿需要帮助的孕妇及存在不足5个月（如为双胞胎，则为1年）婴儿的家庭派遣家庭帮手，提供支援，以便争取减轻育儿负担，帮助其享受稳定的生活。</p> <p>【育儿支援家庭访问事业】对于判断抚养者尤其需要育儿支援的家庭；判断为确保顺利进行关于出产后的抚养，需要从出产前提供支援的孕妇，进行持续性访问，支援其开展合理的抚养，确保儿童的健康成长。</p> <p>【抚养支援家庭访问事业】针对面临儿童虐待等问题，儿童咨询所正进行持续支援的抚养者，为了倾听不安、提供育儿咨询及支援、援助处理家务、确认抚养状况，将派遣抚养支援家庭访问人员及抚养支援帮手，争取对虐待的再发实现预防。</p>
2 经济支援	<p>【就学奖励事业】向判断认为因经济原因就学困难的学龄儿童的监护人援助学习用品费、走读用品费、校餐费等费用。此外，关于小学及初中的入学准备金，将在入学前发放。为了减轻小学、初中个别支援班级在学学生的经济负担，将发放就学奖励费。</p> <p>【小儿医疗费补助】在儿童因伤病前往医疗机构就诊时，对保险诊疗的个人负担部分进行补助（根据年龄，存在收入限制及部分负担金额）。</p> <p>【临时保育活动及课后儿童培养事业等使用费的减免】在临时保育事业及病中儿童、病后儿童保育事业、课后儿童培养事业（课后青少年俱乐部、课后儿童俱乐部）等领域，针对低收入家庭，进行使用费的减免，从而完善环境，确保在不会造成经济负担的情况下使用该项制度。</p>
3 就业及自立的相关支援	<p>【生活保障】针对生活贫困者，根据国家制定的基准所规定的贫困程度，提供生活、教育、住宅、医疗、护理、分娩、职业、殡葬和祭祀这8种扶助费，保障其最低限度的生活，进行自立的援助。</p> <p>【被监护人自立支援项目事业】在各区生活支援课设置就业支援专员，运用JOB SPOT及免费职业介绍手段，向能够就业的生活保障领取者提供招聘信息，并关于求职活动提供支援。对于不能立即就业的居民，通过职业体验等活动，开展提升就业意愿的活动。</p> <p>此外，为实现家庭经济收入的改善及收支平衡的改善，提供家庭收入改善支援。</p> <p>【生活穷困者自立支援事业】在各区生活支援课设置自立支援专员，制定促进自立的支援计划，运用JOB SPOT、免费职业介绍事业、就业训练事业等手段提供就业支援。此外，在家庭收入尚未达到生活保障的标准前，提供综合支援，包括家庭经济收入的改善及收支平衡的改善等。</p>
4 确保住宅的相关支援	<p>【申请市营住宅时的优待】对于家中有年龄处于初中毕业左右子女的家庭（育儿家庭），在中选倍率方面给予优待。此外，设置仅限育儿家庭报名的名额类别。</p> <p>【住宅保障事业】为利用空闲的民间租赁住宅，供应住宅确保困难者的住宅（保障住宅）登录制度，通过向保障住宅的经济支援及居住支援等举措，确保住宅确保困难者顺利入住民间租赁住宅。</p> <p>【住宅确保补助金（生活穷困者自立支援事业）】针对因离职、歇业等因素造成收入减少，生活发生困难的居民发放相当于房租金额的补助，并提供促进就业的支援。</p>

主要措施IV 顾及到儿童贫困背景的多面性支援

措施的方针

- 儿童贫困的背后，除了经济穷困外，还可能存在各种因素，例如父母离婚、父母死亡、外国国籍导致的语言不畅、辍学及居家不出、儿童及父母残疾、家庭抚养能力不足、DV 等等。这些因素可能相互影响，状况复杂，所以需要多面性支援。。

主要活动措施

概要

1 针对单亲家庭的支援	<p>【母子家庭等就业、自立支援中心（单亲家庭等自立支援事业）】在单亲支援横滨（母子家庭等就业、自立支援中心）设置就业支援人员，由其前往区政府咨询窗口，向正在领取儿童抚养津贴的单亲提供一对一咨询服务，根据每一个人的特征，帮助制定就业支援计划书及其它材料，并进行电话咨询等活动，提供细致的求职活动支援。此外，就职后继续提供确保工作巩固的支援，以及为获取更高经济能力而转换工作的支援，同时关于离婚前的咨询及作为单亲的特殊烦恼等就业意外的咨询，也与区政府合作帮助解决。</p> <p>【单亲家庭思春期、衔接期支援事业（单亲家庭等自立支援事业）】在亲子面对巨大生活变化的局面中，针对需要抚养升入初中的子女的单亲家庭，为了帮助解决其对于升学的不安及筹措教育费的烦恼，为子女提供学习支援，同时为父母提供咨询支援。</p>
2 针对外籍、外国相关儿童的支援	<p>【根据需求，向外籍等儿童、学校提供适应支援、日语指导】根据儿童学生、监护人的需求，在日语支援据点设施“向日葵”、“鹤见向日葵”、“都筑向日葵（暂称）※1”提供入境初期的集中性支援，通过设置于学校的国际教室、具备资质的日语教师、使用母语的志愿者等手段，向学校提供适应支援，并向儿童学生提供日语指导。</p> <p>【多文化共生综合咨询中心】向市内居住的外国人等提供一般生活的相关咨询服务，并关于国际交流、志愿者活动、外国人支援等市民活动开展信息提供等活动。此外，如判断需要提供专业性信息，则采取介绍适当的专业机构等措施。</p>
3 针对辍学儿童学生的支援	<p>【“真诚培养”家庭访问】针对容易居家不出的辍学儿童学生，由心理专业的大学生、研究生定期进行家庭访问，开展对话、游戏等活动，通过符合儿童学生特性的各种活动，提供促进社会性自立的支援。</p> <p>【真诚空间】每周参加 1 至 2 次活动，通过与支援人员共同进行的创作活动和简单的体育活动，培养处于辍学状态的儿童学生的自我肯定感和相互信赖关系，同时提供促进社会性自立的咨询、指导。此外，举办儿童学生监护人之间的信息交换活动。</p>
4 针对需要社会化养育的儿童的支援	<p>【推进领养、收养所的委托】对于因各种原因无法在家庭生活的儿童，为了确保其能够在领养父母家中或收养所等与家庭同样的环境中获得抚养，开展领养父母的居民确保工作和教育，并推进委托工作。此外，为了能够更加推进领养及过继等家庭抚养的开展，进行宣传、教育，以确保该项制度获得市民的广泛认知。</p> <p>【离开福利设施等之后的儿童安置事业】为了防止离开福利设施之后的儿童发生孤立，帮助其实现自立，通过访问等手段持续掌握每个人的情况，提供生活整体及住房等的咨询支援，帮助其获得资质，发放大学等教育机构首年缴费及房租，并提供升学、就职后的支持。</p> <p>此外，运营离开福利设施之后的儿童可随时访问、咨询、接受信息提供的“横滨 Port”这一设施，根据需要帮助实施个别支援。</p>
5 针对面临困难的儿童、青少年的支援	<p>【青少年咨询中心事业※2】关于居家不出及辍学等青少年面临的各种问题，通过电话咨询及窗口咨询、家庭访问、集体活动等手段，向当事人及其家人提供促进参与社会的持续性支援。此外，向从事青少年支援工作的相关团体开展培训，争取实现支援者的水平提升。</p> <p>【地区青少年广场事业※2】地区青少年广场（市内 4 处）将与青少年咨询中心及青少年支援站合作，针对面临居家不出等各种困难的青少年，通过提供综合咨询、提供容身之处、社会体验、就业体验项目等内容，提供自立支援。</p> <p>此外，为了促使尚未实现支援的面临居家不出等问题的青少年接受支援，地区青少年广场的咨询人员将前往各区，开展专业咨询及研讨会、咨询会。</p>

※1 计划于 2022 年度开设。

※2 该项活动的对象为截止 39 周岁的青少年。

1 计划的推进机制等

- 在推进执行计划的过程中，于包括外界专家学者等人士的“横滨市儿童贫困对策相关计划推进会议”及由相关局区构成的厅内会议中，进行事业实施状况于课题等相关内容的讨论，确保计划的PDCA循环，同时谋求实现相关人员之间的配合，同时推进执行综合性对策。

2 各种主体承担的计划推进和人才培养等工作

- 儿童的贫困对策需要针对面临困难的儿童及家庭，在日常生活中的各种场面中可促进发现、关怀、支援的人，以及提供专业支援的人等各种人才，由这些人才分摊职责，不断支持。
- 此外，不仅仅是行政，还需要地区内的广大居民和企业、相关团体等分别立足于自身的立场和视点，积极参与支援工作。
- 在推进执行计划的过程中，行政及地区的广大居民、企业、相关团体等从事支援工作的人士就儿童贫困达成共识，同时立足于建立与必要的地区资源间的关系、加以运用等视点，进行人才培养及信息共享、构筑网络，谋求实现支援的充实。

3 与国家、县等相关机构的合作

- 为了促使以社会整体力量高效开展儿童贫困对策，准确掌握国家、县等相关机构的动向，同时通过更深入的合作，推进执行儿童贫困对策。

4 推进信息传递、信息提供

- 根据2020年度实施的掌握儿童贫困相关实况的调查，可发现面临困难的儿童及家庭不知道存在必要的支援制度、不明白如何办理手续等情况。应坚决避免该类儿童及家庭因无法获得早期支援而面临更加困难的状况、陷入更加贫困的局面。
- 为了确保向需要支援的居民提供适当的支援，在推进执行第2期计划的过程中，关于儿童贫困对策的措施，本市将制定归纳了制度概要及咨询部门等内容，面向儿童及家庭的支援向导等资料，同时运用SNS，立足于当事人的立场，进行简明易懂的信息传递、信息提供。



第2期
横滨市儿童贫困对策相关计划

概要版

2022年4月 发行

横滨市儿童青少年局企画调整课

邮编 231-0005 横滨市中区本町 6-50-10

045-671-4281 | FAX 045-663-8061 | kd-kikaku@city.yokohama.jp

官方网站 横滨市 儿童贫困

搜索